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 关于印发《2024 年全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要点》 的通知

各司法所、各法律服务机构：

现将《2024 年全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全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要点

2024 年，全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总的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共法律服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扎实履行法律援助、公证指导监督工作职责，坚持把群众满意作为公共法律服务的“试金石”，围绕人民群众对公共法律服务的新需求，加快整合法律服务资源，不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现代化水平。

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1. 切实加强政治建设。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强化理论武装，深化理想信念教育，着力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抓实政治建设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不断提升政治能力、筑牢政治忠诚。

2. 持续抓好行业党建工作。加强公证处、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切实提升公证处、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的政治功能和公证员、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政治能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深入推进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3. 构建公共法律服务新格局。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

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与诉讼服务、社会服务等领域的工作对接机制，支持引导各类公共法律服务事项入驻政务大厅，探索法律服务资源融入政府服务体系新路径。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提质增效行动，加强“智慧司法”建设，打造“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持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

4. 推动公共法律服务新发展。落实《宝鸡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1-2025年）》，均衡城乡法律服务资源配置，加快公共法律服务自助终端机建设，落实法律援助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建成覆盖城乡的法律援助工作站。发展区域公证法律服务，组织公证人员采取巡回办证、网上办证、蹲点办证等多种形式，扩大“最多跑一次”公证事项范围。

5. 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服务深化“三个年”活动，落地落细各项工作举措，以最优法律服务为各类市场主体创造最舒心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三、全面贯彻落实法律援助法

6. 推动法律援助法实施。持续贯彻落实《法律援助法》《法律援助法实施办法》《陕西省推动法律援助工作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切实做好法律援助参与认罪认罚从宽案件办理、法律援助值班律师、深化审查起诉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等工作，依法保障刑事诉讼当事人合法权益。

7. 促进法律援助规范发展。积极参与全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法律援助宣传服务月”“千人万卷法援案件大评查”等活动，多措并举促进法援工作规范运行。

8. 健全法律援助服务体系。构建城乡一体的法律援助工作站（点、室），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服务平台整合发展，建设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9. 培育法律援助服务品牌。开展法援惠民生、助力农民工“暖心行动”，为农民工提供“一站式服务”。开展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障青少年合法权益“护苗行动”，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开展法援惠民生、送法进企业“助企行动”，持续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开展反家暴、助残、敬老“关爱行动”，为“妇幼残老”提供“六心服务”。开展拥军优属“法援双拥行动”，切实保障军人军属、退役军人法律援助政策落实。

10. 加强法律援助典型宣传。开展法律援助先进典型选树活动，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加强优秀案例评选、讲好法律援助故事，进一步提高法律援助工作者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持续扩大行业影响力。

四、提升公证服务质效

11. 优化公证便民服务。加强政务信息数据共享，突出“快捷”“高效”，组织开展公证减证便民提速活动。积极拓展公证服务新领域新手段，规范开展在线公证和“公证+”服务，推进

公证参与调解工作。

12. 强化公证行业指导监督。常态化开展公证案卷质量评查等工作。严肃查处违法违规执业行为，严格执行《陕西省司法行政机关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落实公证行政处罚与行业惩戒相衔接机制。做好投诉处理工作。

五、不断加强队伍建设，提升法律服务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

13. 锻造过硬法律服务队伍。强化政治建设和专业能力建设，教育、引导广大法律援助人员、公证人员把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作为从业的基本要求，引导广大法律服务从业人员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

14. 积极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人员职称评定工作。认真落实《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陕西省司法厅关于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专业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意见》精神，开展公证员职称评定工作，用足用好相关政策，吸引更多优秀法律人才进入法律服务行业。